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的概述

1、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简称“共达电声”或“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潍坊高科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共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共达信息”）销售多级交互音视频管理服务系统，2017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2、2017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赵笃仁、杨进军、葛相军、董晓民、王永刚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本次交易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额度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尚需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介绍

名称：山东共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安丘新安街道青龙湖西路西段路

法定代表人：杨进军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教学专用仪器、教学用模型及教具、计算机输出设备及装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系共达电声控股股东潍坊高科电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共达信息资产总额 849 万元，负债总额 261.6 万元，股东权

益 587.4万元，营业收入 794.8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共达信息销售多级交互音视频管理服务系统。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变化为原则，执行市场价格，同公司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政策一致，关联交易的结算方式与非关联方一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7年8月11日，公司与共达信息签署《代工合作协议》。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代工合作协议》方可生效。

（三）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共达信息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是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共达信息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已对该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合理估计，交易的定价按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的程序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3、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